

让调解之手握紧平安和谐

——晋州市扎实推进人民调解工作综述

□ 河北法制报记者 张哲
通讯员 冯仓福

“我在一家织布厂打工，去年9月份右手食指受伤造成骨折，医药费花了4000多元，多次跟老板协商，都没有解决。后来我找到司法局，要求调解，调解员多次到织布厂与老板沟通，最终赔偿了我7000多元钱。”10月份的一天，安徽籍农民工小高和工友说起人民调解帮自己解决的难题，眼里始终噙着感激的泪花。

这是晋州市广泛开展人民调解工作的一个缩影。

晋州市不断加大人民调解力度，采取化解矛盾纠纷即知即调、分流分调、联管联调的措施，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当地，实现了“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矛盾不上交”，减少了信访矛盾的上行，保障了社会稳定和人民幸福，为推进法治晋州、平安晋州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

调解疑难纠纷 调出老百姓的好心情

疑难纠纷往往是多种因素造成的，调解起来难度较大。为此，晋州市专门成立了疑难纠纷调委会，招聘40名专职调解员，调解比较复杂的疑难纠纷。他们活跃在社区、农村，面对面、零距离为群众解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预防和化解了许多复杂矛盾纠纷。

纷。

李正波是晋州市疑难纠纷调委会主任，也是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从事调解工作近20年，对于化解矛盾纠纷有一套办法。曾经有几个外地农民工的包工头，因工程款拿不到手而焦急万分。李正波介入调解后，不仅做了大量的说服工作，而且亲自到工地，了解实际情况，帮助他们把有分歧的项目一项一项地拉出清单，然后与公司负责人进行沟通，通过做工作，反复论证、调解，让双方互相让步。经过半个月紧张有序的调解，最终达成调解协议，为农民工要回工程款195.5万元。

刘焕仓是晋州市总十庄镇专职调解员，原来是一所小学的校长，退休后自愿加入到调解员队伍。前不久，总十庄的一条小街上，发生了一起车祸。车主于某开着一辆机动三轮车收完废品，倒车时不慎将刚出家门的87岁刘老太碾轧致死。刘焕仓主持进行调解，经过近半个月的座谈、沟通、劝说，双方最终达成赔偿协议。

调解行业纠纷 调出当事人的信任感

为确保社会和谐稳定，晋州市在化解矛盾纠纷方面下了一番功夫，不仅注重疑难纠纷的化解，而且按照“管行业就要管调解”的思路，建立交通事故、劳动纠纷、

婚姻家庭、纺织行业等13个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委员会，有效提升人民调解专业化水平。他们坚持纵向到底全覆盖，加强人民调解组织网络建设。在村（社区）级，依托人民调解组织，由公安机关建立警务室，从源头上夯实基层阵地；在乡级，建立行政调解中心，形成强大合力，在法庭、司法所主导下，统一调处各类行政纠纷；25个重点市直部门成立调解工作室或调解委员会，具体实施本部门行政调解工作；在市级，成立由市委、市政府主管领导挂帅的行政调解工作中心，统筹全市行政调解工作，同时市信访局积极配合解决当地重大疑难行政调解纠纷（案件），打造解决问题的“终点站”。

市人社局调委会2021年通过行政调解，为120名职工落实各种劳动保障待遇410万元，受到群众的广泛赞誉。李某1992年2月调入某企业，2005年12月单位改制，分配到某单位。该单位因市场因素收不抵支，工作人员不能全员上岗，工资不能正常发放，每年发放生活费、社会保险费采取单位一半、个人一半的办法缴纳，导致拖欠职工工资，个人为单位垫付社会保险费。李某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办理退休手续后，提起劳动争议仲裁。为了化解矛盾，调解员老田开展了耐心、细致的调查工作，查询历年调资审批表，按

年、按月进行计算，然后每年一结算，最终以核算数据为准进行调解，原单位为李某补发拖欠的工资和垫付的社会保险费，矛盾纠纷得以化解。

调解基层纠纷 调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

人民调解工作的重点在基层，难点也在基层。晋州市11个乡镇（园区）、224个村、57万人口，80%的人生活在农村。针对人多、面广、居住分散的特点，晋州市加强基层人民调解组织建设，成立村居调委会248个，调解员1226人，他们生活在基层，活跃在基层，随时随地化解矛盾纠纷。

黄永茂是祁底村调解员，该村村民李某因为妻子患病回了娘家6年不归，提出离婚，黄永茂几次三番深入调解，最终化解纠纷，一家人破镜重圆。贾辉彩是晋州镇调解员，赵村张某因为拆迁与家人发生矛盾，贾辉彩不辞辛苦，深入村庄，通过座谈、走访、侧面了解等形式，弄清矛盾纠纷的来龙去脉，最终成功化解了矛盾纠纷。

基层矛盾纠纷的有效化解，不仅帮助群众解决了实际问题，而且促进了社会和谐。随着社会的多元化发展，人民调解的作用将会愈发凸显，在晋州市法治建设、平安建设中愈发不可替代。

全面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大名县委政法委集中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

河北法制报讯（刘付坤 江静娜）10月28日下午，大名县委政法委组织召开全体党员大会，专题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

会议要求，要采取理论学习中心组带头学、党员干部集中学，组织政治轮训和网络教育相结合的方式，迅速掀起多形式、多层次、全覆盖的学习热潮，全体党员干部要原原本本、逐字逐句学习，深入思考、联系实际，做到学思践悟、知行合一，深刻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的核心要义和丰富内涵，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不断推动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政法机关统筹协调

的优势，利用好各类政法宣传教育阵地，通过网络新媒体，组织政法部门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等多种宣传形式，持续营造浓厚舆论氛围，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基层、深入人心、落地落实。牢记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三个务必”，切实用党的二十大精神统一思想、统一行动，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履行好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使命，撸起袖子加油干、风雨无阻向前进，以忠诚、担当的新姿态开创政法工作新局面。

康保法院干警深入学习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入脑入心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梁燕 通讯员 郝伟）

党的二十大召开以来，康保县人民法院迅速动员广大干警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通过领导带头学、干警个人学、支部集中学，在全院持续掀起学习热潮，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康保法院落地生根。

领导带头学。该院召开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会，传达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党的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会议对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进行安排部署，要求将其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真抓实干的精气神和忠诚干净担当的实际行动。要求党组成员和各部门负责人起到表率作用，多形式、多途径认真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国共产党章程（修

正案）》等，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入脑入心。

干警个人学。该院干警利用业余时间阅读报告原文，全面系统、反复深入地进行学习，共撰写学习心得体会文章72篇。干警们纷纷表示，将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更实举措，推动审判执行工作提质增效，确保圆满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支部集体学。该院三个党支部迅速行动，组织党员原原本本、原汁原味学习研读党的二十大精神，纳入“三会一课”等政治理论学习重点内容，以听报告、上党课、集中交流研讨等形式，开展集体学，确立思想共识。支部书记开展宣讲活动，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同时利用微信公众号、官方微博等新媒体宣传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国共产党章程（修

文安检察院开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主题演讲活动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田宪忠 通讯员 王迎雪）为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迅速在全院形成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10月27日，文安县人民检察院积极组织开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主题演讲暨“书香文检”第四季读书交流活动。

“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不积小流，无以成江海。”“天下难事，必作于易；天下大事，必作于细。”“致广大而尽精微”是成事之道”……5名青年干警陆续

登台，用真挚的情感、激扬的文字，讲述了怎样面对工作中、生活中的新题、难题，如何战胜困难，如何扛起新担当，展现新作为，将党的二十大精神不折不扣贯彻到自己的本职工作中。

新时代赋予新使命，新时代应有新风采。活动展示了文安检察青年干警为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投身文安“跨越赶超、冲刺廊坊第一梯队”新征程的拼劲干劲、决心信心和勇气担当。

衡水桃城法院各党支部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

近日，衡水市桃城区人民法院各党支部迅速掀起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

桃城法院各党支部在组织全体党员干警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的基础上，开展深入探讨，并引导

全体干警通过坚持原原本本学、全面系统学、联系实际学的方式，将学习成果转化

为推进司法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坚强动力，用党的二十大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进工作。

孟翔 孙景琛



10月28日，大厂回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开展民事检察宣传。干警们走上街头，向群众重点宣传民事检察业务受理程序、受理条件、办案流程等相关内容，让群众了解什么是民事检察，并充分了解民事检察工作在维护司法公正、化解社会矛盾、优化营商环境、护航经济发展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同时对群众关心关注的民事诉讼及民事执行方面的问题进行了现场解答。图为干警向群众发放宣传资料。

李鹏 张立斌 摄

邯郸市邯山区：深化“检消”协作 优化营商环境

河北法制报讯（张荣 蘭洪娟 赵婧希）安全生产是民生大事，一丝一毫不能放松。为全力防范化解消防安全风险，打造优质的营商环境，近日，邯郸市邯山区人民检察院与邯山区消防救援大队深度合作，举行深化“检消”协作优化营商环境专项整治活动启动仪式。

启动仪式上，邯山区消防

救援大队有关负责人宣读了双方联合制定的《深化“检消”协作优化营商环境专项整治活动实施方案》，简要说明了目标任务、整治内容以及工作要求。双方就消防安全治理的难点、痛点进行交流，并就如何充分发挥“检消”协作机制优势作用，推动消防安全系统治理、消防安全责任落实等进行深入研讨。

邯山区检察院有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能动履职，促进消防行政执法与检察公益诉讼有效衔接。加强对密集场所、制造业、仓储物流和消防安全管理行政机关履职情况的监督，以监督治理“硬约束”提升营商环境“软实力”，为企业安全经营提供法治保障。

威县法院三举措加强人民法庭建设

河北法制报讯（石晓晶）今年以来，威县人民法院持续推进新时代人民法庭标准化建设工作，精准对接基层社会治理，以更加专业化、规范化、人性化的司法服务，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多元化的司法需求。

聚焦业主主责，多调快审提质效。该院出台法庭审判管理办法，按照“一名法官+一名法官助理+一名书记员”标准成立审判团队，全面开展审判工作。截至目前，中心法庭共受理案件720件，占全院受理案件总数的29.64%，

审结649件，结案率89.89%，一审服判息诉率达93.52%，法官人均结案数162.25件，各项指标都在满意值范围内。

以“案”为结合点，审案普法两手抓。该院在做好常规工作的同时，加大巡回审判力度，把庭审现场搬进农家大院，将矛盾纠纷化解在田间地头。今年以来，该院选择抚养、赡养、婚姻等方面有典型普法意义的案件类型，开展巡回审判18次，实现了审判与普法教育的有机结合。同时，他们灵活运用公众开放日、举办民法典宣讲

课堂、“法律六进”、判后答疑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送法进机关、进企业、进乡村、进学校等各项法律宣传活动，通过讲解法律知识，解答群众关心的法律问题，提高其运用法律知识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使司法服务更加贴近基层，贴近群众。

配强法庭硬件，建设多元智慧现代法庭。该院强化法庭基础设施建设，打造规范化人民法庭，深化科技应用，建设智慧法庭。下沉延伸诉讼服务，使当事人在法庭也可享受跨域立案、在线调

解、释法答疑等一站式诉讼服务。积极探索推进基层法庭直接立案工作，截至目前，各法庭已完成自主立案262件。同时，加强信息化建设，打造智慧法庭，实现诉讼服务现场与远程、网上与网下、实体与网络的立体衔接，惠及法官和当事人。法庭运用智慧法院建设成果，为群众提供现场立案、网上立案、跨域立案、电子送达等诉讼服务，保障了网上审批、网上缴退费等功能，标准化数字法庭能够实现同步录音录像、庭审直播、网上开庭等无障碍。

张家口万全检察院多种方式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张家口市万全区人民检察院组织全院干警采取“集中学、网络学”“领导讲、重互动”“读原文、重领悟”等多种学习方式方法，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黄强要求，全院干警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做到全面理解，深刻把握、入脑入心、付诸行动，真正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到各项检察工作的具体实践当中。

王跃飞

尚义检察院：掀起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

近日，尚义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闫飞主持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会，专题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会议要求，全体干警要提高政治站位，筑牢思想根基，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要主动融入党和国家重大战略布局，提高检察服务水平，扎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要坚持人民至上，充分履行检察职能，积极回应人民群众新需求、新期待，用高质量检察工作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司法案件中都能真切感受到公平正义。同时，要将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来抓。各部门要加强组织，结合部门工作实际，在全院迅速掀起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热潮，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切实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到检察工作实践中，用实际成效奋力谱写尚义检察发展新篇章。 谢敏辉 王娜